



光宇國際集團科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3

2015

中期報告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宋殿權先生
羅明花女士
李克學先生
邢凱先生
張立明先生
劉興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增林先生
尹鴿平博士
肖建敏先生

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

吳嘉強先生，CPA

法律顧問

歐華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17樓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
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43樓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183號
中遠大廈2501-2502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The Belvedere Building
69 Pitts Bay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1,658,130	1,445,519
銷售成本		(1,390,546)	(1,216,922)
毛利		267,584	228,597
其他收入		18,157	15,840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6	(7,367)	-
分銷及銷售開支		(48,345)	(66,586)
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		(196,371)	(175,636)
財務費用	5	(59,354)	(56,508)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59,654	88,469
除稅前溢利	8	33,958	34,176
所得稅開支	9	(14,206)	(1,114)
本期溢利		19,752	33,062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0,157	27,324
非控股權益		(405)	5,738
		19,752	33,062
每股盈利	11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4.99分	人民幣7.30分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溢利	19,752	33,062
本期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折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463	13,13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變現產生之 遞延稅項負債撥回	38	76
本期其他全面收入	501	13,210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20,253	46,272
下列人士應佔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0,461	40,305
非控股權益	(208)	5,967
	20,253	46,27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750,047	1,704,444
採礦權		-	-
其他無形資產		4,211	4,249
商譽		25,957	25,95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3	369,122	354,896
預付租賃款項		142,872	141,947
就收購土地支付之按金		24,249	24,249
其他應收款項	14	-	68,148
遞延稅項資產		33,976	31,845
		2,350,434	2,355,735
流動資產			
存貨		1,127,184	844,08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2,679,707	2,315,487
預付租賃款項		1,659	3,299
應收董事款項	18	-	363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8	82,509	61,053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18	-	12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8	161,213	39,983
已抵押銀行存款		481,898	490,452
銀行結存及現金		228,202	250,894
		4,762,372	4,005,73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2,697,487	2,367,025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8	147,633	122,250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18	1,491	1,675
應付董事款項	18	2,713	2,381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8	526,531	435,254
應付稅項		8,458	12,642
銀行借貸	16	1,336,030	1,235,599
融資租賃承擔		151,202	61,893
		4,871,545	4,238,71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淨額		(109,173)	(232,98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241,261	2,122,755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7	42,377	42,377
儲備		1,792,848	1,769,40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835,225	1,811,779
非控股權益		108,714	67,393
權益總額		1,943,939	1,879,172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7,596	17,596
融資租賃承擔		157,650	102,570
遞延政府補助金		122,076	123,417
		297,322	243,583
		2,241,261	2,122,75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價	特別儲備	法定儲備金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42,377	121,527	92,545	353,396	54,040	(100,809)	(49,753)	1,298,456	1,811,779	67,393	1,879,172
本期溢利	-	-	-	-	-	-	-	20,157	20,157	(405)	19,752
本期其他全面收入	-	-	-	-	38	266	-	-	304	197	501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	-	-	-	38	266	-	20,157	20,461	(208)	20,253
並無導致喪失控制權之 附屬公司所有權變動	-	-	-	-	-	-	2,985	-	2,985	39,708	42,693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1,821	1,82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變現	-	-	-	-	(1,507)	-	-	1,507	-	-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42,377	121,527	92,545	353,396	52,571	(100,543)	(46,768)	1,320,120	1,835,225	108,714	1,943,939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40,010	-	92,545	330,185	104,709	(104,391)	(48,357)	1,284,808	1,699,509	71,217	1,770,726
本期溢利	-	-	-	-	-	-	-	27,324	27,324	5,738	33,062
本期其他全面收入	-	-	-	-	76	12,905	-	-	12,981	229	13,210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	-	-	-	76	12,905	-	27,324	40,305	5,967	46,272
法定儲備金撥款	-	-	-	7,827	-	-	-	(7,827)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變現	-	-	-	-	(3,021)	-	-	3,021	-	-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40,010	-	92,545	338,012	101,764	(91,486)	(48,357)	1,307,326	1,739,814	77,184	1,816,99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197,757)	419,943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01,020)	(201,743)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277,085	(345,7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1,692)	(127,52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0,894	360,43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00)	119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228,202	233,02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光宇國際集團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而其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皇后大道中181-183號中遠大廈2501-2502室。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與本公司及其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除該等中國附屬公司外，於印度成立之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印度盧比（「盧比」）。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業務為從事投資控股及生產與銷售電池產品。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包括全年財務報表所規定之一切資料及披露項目，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物業按重估金額（倘適用）計量除外。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相同，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以下新訂詮釋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員工供款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並無對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報之金額及／或載列之披露項目造成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目前本集團組織分為三個主要經營分部－密封鉛酸蓄電池及相關配件、鋰離子電池及鎳電池。

主要業務如下：

密封鉛酸蓄電池及相關配件	—	製造及銷售密封鉛酸蓄電池及相關配件
鋰離子電池	—	製造及銷售鋰離子電池
鎳電池	—	製造及銷售鎳電池
其他	—	製造及銷售訊號強度系統、電氣及自動化系統、汽車、藥品及採礦（惟各項之規模均不足以作獨立呈報）。

分部間銷售交易按當前市場價格水平收取費用。

4. 分部資料 (續)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下表為本集團按可報告經營分部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密封鉛酸 蓄電池及 相關配件 人民幣千元	鋰離子電池 人民幣千元	鎳電池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對外銷售	343,300	1,090,643	60,756	163,431	-	1,658,130
分部間銷售	39,692	466,174	2,598	6,313	(514,777)	-
總計	382,992	1,556,817	63,354	169,744	(514,777)	1,658,130
業績						
分部(虧損)溢利	(56,136)	77,318	4,290	15,488	-	40,960
未分配經營收入及開支						(3,391)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7,367)
利息收入						3,456
財務費用						(59,354)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59,654
除稅前溢利						33,958

4. 分部資料 (續)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下表呈列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經營分部之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密封鉛酸 蓄電池及 相關配件 人民幣千元	鋰離子電池 人民幣千元	鎳電池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748,965	3,330,344	92,179	557,018	5,728,50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69,122
未分配資產					1,015,178
綜合資產					7,112,806
負債					
分部負債	520,141	2,184,605	78,476	236,381	3,019,603
未分配負債					2,149,264
綜合負債					5,168,867

4. 分部資料 (續)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密封鉛酸 蓄電池及 相關配件 人民幣千元	鋰離子電池 人民幣千元	鎳電池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2,155,124	2,278,130	94,341	557,536	5,085,13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54,896
未分配資產					921,447
綜合資產					6,361,474
負債					
分部負債	400,539	1,927,782	83,188	214,419	2,625,928
未分配負債					1,856,374
綜合負債					4,482,302

5.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五年內須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利息	59,354	58,433
減：資本化之利息開支（截至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4%）	-	(1,925)
	59,354	56,508

6. 出售附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訂立銷售協議向獨立第三方出售本集團兩間附屬公司伊春光宇投資有限公司及河南光宇礦業有限公司，總代價為人民幣4,000,000元。

該等已出售附屬公司於相應出售日期之資產淨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出售資產淨值	9,546
減：非控股權益	1,821
	11,367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7,367)
總現金代價	4,000
出售所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4,000
已出售銀行結存及現金	(25)
	3,975

6. 出售附屬公司（續）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之附屬公司對本集團業績及現金流並無重大影響。

7. 出售非控股權益

本集團往年就向獨立第三方出售附屬公司哈爾濱光宇電源股份有限公司8.20%之股權訂立買賣協議，現金代價為人民幣42,693,000元。於本期間，現金款項已結清，而交易已完成。

8.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68,815	50,707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列入行政費用）	38	34
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列入行政費用）	1,679	2,079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16,783	21,940
來自聯營公司之股息收入	(53,617)	(117,49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回	(2,854)	-
利息收入	(3,456)	(2,734)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1,155
有關政府補助金之遞延收入	(1,341)	(1,92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99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713)	1,774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6,337	6,449
遞延稅項	(2,131)	(5,335)
	14,206	1,114

10. 中期股息

報告期間內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本期溢利約人民幣20,157,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7,324,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04,180,000股（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74,180,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股份，因此兩個期間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均相同。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耗資約人民幣121,002,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0,968,000元）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期內已撇銷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8,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55,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已出售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623,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於損益表確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人民幣199,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按重估金額列值之樓宇、廠房及機器、傢俬、裝置及設備以及汽車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總值與估計公允值並無重大差異。因此，本期間內並無確認重估盈餘或虧損。

1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非上市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33,380	33,380
應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	335,742	321,516
	369,122	354,896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118,469	1,958,775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137,594)	(123,629)
	1,980,875	1,835,146
其他應收款項	698,832	548,489
	2,679,707	2,383,635

本集團一般向其貿易客戶授出介乎90日至540日不等(二零一四年：90日至540日)之信貸期。本集團亦基於客戶財政實力向個別客戶授出較長之信貸期，以挽留忠誠客戶。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確認之減值虧損)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90日以內	1,067,221	945,642
91日至180日	289,400	371,735
181日至270日	212,388	168,635
271日至360日	183,068	133,35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28,798	215,77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980,875	1,835,146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收取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日以內	1,234,658	1,141,794
31日至60日	229,182	237,621
61日至90日	232,966	120,175
91日至180日	392,394	150,038
超過180日	80,972	180,488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170,172	1,830,116
其他應付款項	527,315	536,909
	2,697,487	2,367,025

16. 銀行借貸

期內，本集團取得約人民幣1,003,464,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86,571,000元）之新造銀行借貸，並償還約人民幣905,196,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64,202,000元）之銀行借貸。

銀行借貸按浮動市場年利率2.31厘至9.00厘（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2.51厘至9.00厘）計息，到期期限介乎一個月至四年（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個月至四年）不等。

本集團約人民幣795,316,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45,735,000元）之銀行借貸以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貿易應收款項作為抵押。所得款項用於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

17.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原貨幣金額 千港元	財務報表所列 人民幣千元
每股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	100,000	107,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4,180	40,418	42,377

18.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

期內，本集團與關連方之間有若干交易及結餘。本公司若干董事於該等關連方擁有實益權益。與該等關連方之交易及結餘詳情如下：

(a) 交易

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哈爾濱光宇電纜電纜有限公司 (「光宇電纜電纜」)	購買原材料	4,976	1,298
天津啟新明動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提供網上遊戲服務	13,181	-

18.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 (續)

(a) 交易 (續)

關連方交易 (續)

關連方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北京光宇在線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提供網上遊戲服務	11,807	-
哈爾濱開關有限責任公司 (「哈爾濱開關」)	銷售貨品	7	74

18.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續)

(b) 結餘

(1) 應收關連方公司款項

關連方公司名稱	於二零一五年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哈爾濱開關	18,412	18,294
光宇電綫電纜	–	3,299
石家莊光宇高能電池材料有限公司	543	543
哈爾濱亞光新型隔板有限公司	71	71
哈爾濱光宇電源廠	–	437
Global Universal Development Limited	60,476	33,989
光宇延邊蓄電池有限責任公司	–	5,034
杭州光宇電源有限公司	482	482
天津啟新明動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3,621	–
	83,605	62,149
減：呆賬撥備	(1,096)	(1,096)
	82,509	61,053

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18.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 (續)

(b) 結餘 (續)

(2) 應收／付聯營公司／董事／非控股權益款項、應付關連方公司款項
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c) 其他安排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人民幣250,0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0,000,000元）之銀行借貸獲本公司董事宋殿權先生擔保。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宋殿權先生簽立股份押記，據此，宋殿權先生質押其本人所持15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作為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三日期間從多間中國之銀行所取得金額上限人民幣270,000,000元循環信貸融資之抵押。該融資用於採購原材料。股份押記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十日、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六日之公佈。

(d) 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

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人員之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722	576
離職福利	35	29
	757	605

18.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 (續)

(d) 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 (續)

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人員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別人士之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19.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之 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333,139	71,150

20. 或然負債

本集團已就授予一名獨立第三方及一間聯營公司約人民幣501,292,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45,368,000元)之銀行融資作出無償擔保。倘擔保獲悉數執行而可能須支付之總額約為人民幣501,292,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45,368,000元),其中約人民幣501,292,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45,368,000元)已由一名獨立第三方及一間聯營公司動用。

21.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值乃按公認之定價模型根據貼現現金流分析釐定。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董事會報告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績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期間」），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658,13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445,519,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5%。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20,157,000元，下降26%（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7,324,000元）。於本期間，每股盈利為人民幣4.99分（二零一四年：人民幣7.30分）。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向股東派發本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業務回顧

密封鉛酸蓄電池產品

於本期間，密封鉛酸蓄電池產品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343,3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07,587,000元），較去年下降16%，主要原因是產量降低，銷售量下降是因為工廠搬遷影響生產能力。另外，通信基站電池持續受到同業競爭壓力，毛利率受壓。預計工廠年底搬遷完成後應該可以回復正常水平。

鋰聚合物電池

我們於珠海生產的鋰聚合物電池繼續增長，鋰聚合物電池的銷售量約為3,900萬枚（二零一四年：2,900萬枚），比去年上升34%。主要客戶為國內和國外的著名手機和電腦品牌。本期間，我們再通過國內外知名品牌的認證，預計下半年開始下單。我們正在加大鋰聚合物電池的生產設施，以應付不斷增加的市場需求。我們已經有4.4V高電壓新產品和無人機電池產品推出市場，希望可以開拓新的市場和增加銷售量。本期間，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加上成本上升，毛利率持續下降。鋰聚合物電池於本期間銷售額約為人民幣797,80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617,545,000元），比去年同期上升29%。

鐵鋰電池

印度市場開始復蘇，我們已取得五千萬美元的訂單，預計年內可以完成交貨。動力電池方面，我們繼續和國內外汽車生產廠家合作，提供應用於電動汽車的各種電池系統解決方案。北汽的訂單上半年已交貨1,420組純電動汽車電池，預計下半年交貨數量繼續上升。本期間共銷售約3,061套電動自行車電池和電動摩托車電池（二零一四年：8,112套）。

網路遊戲

《問道》定期推出更新版本，吸引線上人數和用家興趣。本期間，我們推出了多款遊戲。網路遊戲業務對本集團的盈利貢獻為人民幣79,363,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88,469,000元），比去年同期下降約10%。

財務回顧

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人民幣7,112,806,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361,474,000元）；資金來源為流動負債人民幣4,871,545,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38,719,000元）、非流動負債人民幣297,322,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3,583,000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人民幣1,835,225,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11,779,000元）及非控股權益人民幣108,714,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7,393,000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採取審慎的庫務政策管理現金資源及銀行借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及現金結存為人民幣228,202,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0,894,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約為人民幣1,336,03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35,599,000元）。該等借貸之年利率介乎2.31厘至9.00厘（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1厘至9.00厘）。所有銀行及其他借貸均用於本集團之資本性支出及營運資金需要。

資本負債及流動資金比率

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與股東權益之比率）為85%（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為98%（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5%）。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795,316,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45,735,000元）之銀行借貸乃以本集團之若干預付租賃款項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貿易應收款項作為抵押，該等預付租賃款項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93,057,571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89,029,000元）及人民幣165,073,959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3,408,000元）。此外，已抵押銀行存款用作為本集團貿易及借貸融資貸款之抵押品。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交易均在中國進行並以人民幣結算，故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前景

珠海廠房的鋰聚合物電池的生產能力將由目前每月1,000萬枚增加至年底的每月1,300萬枚。由於產品需求殷切，聚合物鋰離子電池下半年增長預計比上半年增速，毛利率回升和銷售量將穩步增長。

動力電池方面，由於印度市場的訂單增加，加上新能源電動車的需求持續增加，我們預計下半年的銷售收入比上半年大幅增長，同時毛利率也將大幅度增加。

此外，動力電池需求快速增長，公司已經開始了擴產計劃，預期年底達產。產能比原來提高了80%，預期二零一六年產能將達到人民幣15億元。同時，明年第二期擴產計劃將實施，二零一六年底將再增加產能人民幣8億元。預期二零一七年將達到人民幣23億元。

光宇遊戲計劃下半年將有4至8款產品面市，其中包括手游、頁遊和大型網路遊戲。預期新遊戲將為本公司帶來收益，繼續為本集團股東帶來良好的回報。

其他資料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僱用合共9,238名（二零一四年：9,672名）僱員。本集團採用持續之人力資源發展和培訓計劃，以保持本集團之產品及客戶服務質素。薪酬組合大致參考市場狀況及個人表現釐定。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於報告期間內，本公司一直應用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內之守則條文，惟與守則條文第A.4.1條就本公司董事服務任期而言有所偏離則除外。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指定任期，而此構成偏離守則條文第A.4.1條之規定。然而，根據本公司之細則規定，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當時三分之一（或倘數目並非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目）董事須輪值告退，因此每名本公司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之董事）須最少每三年一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按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守則與守則所述者類同。

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同等嚴謹。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概不知悉任何違反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和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之情況。

披露權益

(1) 董事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之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任何董事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載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權益百分比
宋殿權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260,323,300	64.41%
羅明花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3,186,027	0.79%
李克學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668,793	0.17%
邢凱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526,793	0.13%
劉興權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793	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並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之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任何董事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之其他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其他權益或淡倉。

(2)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除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已知會本公司或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之其他權益及淡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增林先生、尹鴿平博士及肖建敏先生組成，並由李增林先生擔任主席。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向董事會提供有關之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宋殿權先生、羅明花女士、李克學先生、邢凱先生、張立明先生及劉興權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增林先生、尹鵠平博士及肖建敏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宋殿權

中國哈爾濱，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